

香港商田原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一路39號

報告編號：AVA26306221

報告日期：2026/04/02



產品名稱：靈芝滴雞精
樣品包裝：請參考報告頁樣品照片
樣品狀態/數量：冷凍/9件
產品型號：—
產品批號：—
申請廠商：香港商田原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申請廠商地址/電話/聯絡人：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一路39號/06-3845899#108/蕭小姐
生產或供應廠商：—
製造日期：2026.03.18
有效日期：20260913A
以上測試樣品及相關資訊係由申請廠商提供並確認。

收樣日期：2026/03/24
測試日期：2026/03/24
測試結果：-請見下頁-

余玉滿

余玉滿 / 經理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服務通用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香港商田原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一路39號

報告編號：AVA26306221
報告日期：2026/04/02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 極限(註3)	單位
熱量	[4*碳水化合物+4*粗蛋白+9*粗脂肪]大卡	22.4	---	Kcal/100mL
★ 粗蛋白	AOAC 992.15 (1992) Crude Protein in Meat and Meat Products Including Pet Foods	4.9	0.1	g/100mL
★ 粗脂肪	CNS 5036 食品中粗脂肪之檢驗方法(修訂日期：73年1月14日)	未檢出	0.1	g/100mL
★ 飽和脂肪酸總量	衛生福利部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公告訂定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MOHWO0014.0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反式脂肪酸總量	衛生福利部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公告訂定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MOHWO0014.00)	未檢出	0.05	g/100mL
碳水化合物	100*密度-(粗蛋白+粗脂肪+水分+粗灰分)	0.7	---	g/100mL
糖類	CNS 12634水果及蔬菜汁飲料檢驗法-糖類之測定(HPLC法)(修訂公布日期：95年4月19日)	未檢出	0.5	g/100mL
★ 水分	CNS 5033 食品中水分之檢驗方法(修訂日期：73年1月14日)	95.1	0.1	g/100mL
★ 粗灰分	CNS 5034 食品中粗灰分之檢驗方法(修訂日期：73年1月14日)	0.8	0.1	g/100mL
鈉	AOAC 984.27 (1986) Calcium, Copper, Iron, Magnesium, Manganese, Phosphorus, Potassium, Sodium and Zinc in Infant Formula.	73.3	0.2	mg/100mL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服務通用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香港商田原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一路39號

報告編號：AVA26306221

報告日期：2026/04/02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極限(註3)	單位
★ 反式脂肪酸	---	---	---	---
★ 9-反式-十四碳烯酸(9t-14:1)	衛生福利部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公告訂定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MOHWO0014.00)	未檢出	0.05	g/100mL
★ 9-反式-十六碳烯酸(9t-16:1)		未檢出	0.05	g/100mL
★ 6-反式-十八碳烯酸(6t-18:1)		未檢出	0.05	g/100mL
★ 9-反式-十八碳烯酸(9t-18:1)		未檢出	0.05	g/100mL
★ 11-反式-十八碳烯酸(11t-18:1)		未檢出	0.05	g/100mL
★ 9,12-反式十八碳二烯酸(9t,12t-18:2)		未檢出	0.05	g/100mL
★ 9-順式,12-反式-十八碳二烯酸(9c,12t-18:2)		未檢出	0.05	g/100mL
★ 9-反式,12-順式-十八碳二烯酸(9t,12c-18:2)		未檢出	0.05	g/100mL
★ 9,12,15-反式-十八碳三烯酸(9t,12t,15t-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 9-反式,12-反式,15-順式-十八碳三烯酸(9t,12t,15c-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 9-反式,12-順式,15-反式-十八碳三烯酸(9t,12c,15t-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 9-順式,12-反式,15-反式-十八碳三烯酸(9c,12t,15t-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 9-順式,12-順式,15-反式-十八碳三烯酸(9c,12c,15t-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 9-順式,12-反式,15-順式-十八碳三烯酸(9c,12t,15c-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 9-反式,12-順式,15-順式-十八碳三烯酸(9t,12c,15c-18:3)		未檢出	0.05	g/100mL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服務通用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香港商田原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一路39號

報告編號：AVA26306221
報告日期：2026/04/02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極限(註3)	單位
★ 飽和脂肪酸	---	---	---	---
★ 四烷酸(4:0)	衛生福利部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公告訂定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MOHWO0014.0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六烷酸(6: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八烷酸(8: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烷酸(10: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一烷酸(11: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二烷酸(12: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三烷酸(13: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四烷酸(14: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五烷酸(15: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六烷酸(16: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七烷酸(17:0)		未檢出	0.05	g/100mL
★ 十八烷酸(18:0)		未檢出	0.05	g/100mL
★ 二十烷酸(20:0)		未檢出	0.05	g/100mL
★ 二十二烷酸(22:0)		未檢出	0.05	g/100mL
★ 二十三烷酸(23:0)		未檢出	0.05	g/100mL
★ 二十四烷酸(24:0)		未檢出	0.05	g/100mL

備註：

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共 8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定量極限」表示；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偵測極限」表示。
4. 低於定量極限/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
5.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如有不實，願意承擔完全責任。
6. 密度：1.015 g/mL
7. 粗蛋白以氮係數 6.25 計算。
8.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 END -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服務通用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香港商田原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一路39號

報告編號：AVA26306221

報告日期：2026/04/02



樣品照片

AVA26306221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服務通用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以下為申請廠商委託測試項目、測試方法、定量/偵測極限：

AVA26306221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定量/偵測極限
碘	SGS方法(TESP-RF-0324)食品中碘，以ICPMS檢測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磷	AOAC 984.27 (1986) Calcium, Copper, Iron, Magnesium, Manganese, Phosphorus, Potassium, Sodium and Zinc in Infant Formula.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熱量	[4*碳水化合物+4*粗蛋白+9*粗脂肪]大卡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粗蛋白	AOAC 992.15 (1992) Crude Protein in Meat and Meat Products Including Pet Foods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粗脂肪	CNS 5036 食品中粗脂肪之檢驗方法(修訂日期：73年1月14日)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飽和脂肪酸	衛生福利部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公告訂定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MOHWO0014.00)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反式脂肪酸	衛生福利部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公告訂定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MOHWO0014.00)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碳水化合物	100*密度-(粗蛋白+粗脂肪+水分+粗灰分)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糖類	CNS 12634水果及蔬菜汁飲料檢驗法-糖類之測定(HPLC法)(修訂公布日期：95年4月19日)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鈉	AOAC 984.27 (1986) Calcium, Copper, Iron, Magnesium, Manganese, Phosphorus, Potassium, Sodium and Zinc in Infant Formula.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水分	CNS 5033 食品中水分之檢驗方法(修訂日期：73年1月14日)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粗灰分	CNS 5034 食品中粗灰分之檢驗方法(修訂日期：73年1月14日)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服務通用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